



生物多样性公约

Distr.
GENERAL

CBD/WG8J/REC/11/4
22 November 2019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生物多样性公约第 8(j)条和相关条款问题
不限成员名额闭会期间特设工作组
第十一次会议
2019 年 11 月 20 日至 22 日，加拿大蒙特利尔
议程项目 7

工作组通过的建议

11/4. 联合国土著问题常设论坛对《生物多样性公约》的建议

第 8(j)条和相关条款问题不限成员名额闭会期间特设工作组

建议缔约方大会第十五届会议通过一项措辞大致如下的决定：

缔约方大会，

审议了执行秘书的说明，¹

1. 表示注意到联合国土著问题常设论坛第十七届和第十八届会议的建议，并请执行秘书继续向常设论坛通报共同关心的事态发展；

2. 欢迎常设论坛邀请生物多样性公约秘书处帮助开展以下活动：

- (a) 一项关于土著人民为生态系统管理和生物多样性保护所做贡献的研究；
- (b) 一套 2020 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内养护与人权方面的行动和承诺；
- (c) 一项比较法律研究，分析土著人民的权利和地方社区的新权利；

3. 决定在制定新的第 8(j)条和相关条款工作方案时考虑这些活动的结果，着眼于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的知识、创新和做法对生物多样性的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的相关性，特别是在 2020 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内；

¹ [CBD/WG8J/11/6](#)。

4. 请执行秘书在资源允许的情况下帮助开展上述活动，向常设论坛提供《公约》这些活动和其他相关活动的信息，并根据联合国秘书长确保以协调一致方式实现《联合国土著人民权利宣言》各项目标的全系统行动计划²履行对土著人民的承诺。

² [E/C.19/2016/5](#) 和 [Corr.1](#)。